本計畫預計於110年執行,核定補助後於110年5月底前完成發包,並預計於110 年12月底前完工結算。

表6-1 工作時程表

期程:110年	05	06	07	08	09	10	11	12
核定補助								
勞務發包	(respective)							
空間發展課題及對策								
整體景觀規劃理念與 構想								
基本設計書圖								
成本預算及可行性評 估							v	
細部設計書圖								
工程發包								
工程施作								
完工驗收結算付款								

七、經費需求

本案總工程經費為5,000,000元,表列如下。

表7-1 110年臺南市下營區大吉里生活綠廊道建置工程經費概算表

項次	項目	單位	數量	單價	複價
宣	直接工程費				
	假設工程				
1	工程告示牌	面	1	3,500	3,500
2	現況整理及細整地(含雜草、廢棄物撿除及清運)	m2	2,450	 	
3	施工測量與放樣	m2	2,450	20	
4	活動式警示燈及配置	盞	30	110	3,300
5	交通錐,高 70cm,含連桿	個	30	120	3,600
6	施工圍籬,組合式活動,高度 1.8m	М	30	480	14,400
7	臨時性警告設施,黃色警示帶	捲	10	230	2,300
	小計				688,600
	土木及景觀工程				·
1	PC 刷毛鋪面	m2	730	1,100	803,000
2	露骨材鋪面	m2	285	900	256,500
3	清碎石鋪面(含不織布)	m2	8	750	6,000
4	鋪面收邊緣石	m	720	600	432,000
5	鋼板收邊	m	16	650	10,400
6	RC 休憩座椅	座	6	8,500	51,000
7	周邊介面平順處理費用(含鐵軌高層調整)	式	1	100,000	100,000
8	過路板	式	1	150,000	150,000
9	照明設備管線	式	1	100,000	100,000
10	步道矮燈	座	16	12,000	192,000
11	活動式車阻	座	6	4,000	24,000
12	標線(含字/LOGO/穿越標線繪製等)	m2	60	250	15,000
13	指標桿	座	2	35,000	70,000
14	指示系統牌誌	式	1	110,000	110,000
15	其他設施	式	1	5,000	5,000
	三、小計				2,324,900

				γ	
	候車亭入口意象修繕工程				
1	混凝土結構表面清整,高壓水柱牆面清洗	式	1	5,000	5,000
2	既有混凝土結構補強	式	1	10,000	10,000
3	既有混凝土座椅加裝塑木板	式	1	8,000	8,000
4	新設站牌(含美編安裝)	式	1	30,000	30,000
5	景觀照明設施	式	1	50,000	50,000
	三、小計				103,000
四	植栽工程				
1	黃花風鈴木·270≦h<300cm·6≦Φ<8cm	株	50	3,100	155,000
2	花旗木・300≦h<350cm・9≦Φ<10cm	株	1	6,500	6,500
3	地毯草密鋪	m2	800	140	112,000
	樹蘭 · 270 ≦ h < 300cm · 25≦w < 30cm ·	株	2,620	120	314,400
4	10cm≦容器直徑<13cm	1/1	2,020	120	314,400
5	水龍頭及快速接頭	個	18	1,000	18,000
6	PVC 管	m	700	160	112,000
7	環境清理及復原	式	1	50,000	50,000
	四、小計				767,900
	一~四、合計				3,884,400
五	品質管理費(約 0.8%)	式	1	31,075	31,075
六	營造保險費(約 0.5%)	式	1	19,422	19,422
七	勞工安全衛生設備管理費(約 1.1%)	式	1	42,728	42,728
八	包商利潤及管理雜費(約7%)	式	. 1	274,083	274,083
九	營業稅(5%)	式	1	212,585	212,585
	直接工程費 總計	1 22 34		23300	4,464,293
貳	自辦工程費				
	工程管理費	式	1	126,969	126,969
	委託設計監造費(約 9%)	式	1	380,906	380,906
	材料檢驗費	式	1	14,439	14,439
四	空汙費	式	1	13,393	13,393
	自辦工程費 總計				535,707
	總計				5,000,000

經費組成部分由中央補助款(80%)計4,000,000元,地方配合款(20%)計1,000,000元,以便本案順利進行。

	中央補助款	地方配合款
金額	4,000,000元	1,000,000元
比例	80%	20%

八、預期成果與效益

(一) 完善地方公共建設,提升社區生活服務品質。

包括綠廊道系統建置、動線銜接、設施人性設計及安全輔助設施物的設置,以提升環境的安全性,增加民眾使用意願,落實地方公共基盤建設,建構生態、文化、休閒、景觀功能之綠廊道。

	執行績效指標	预期成效
1	計畫施作綠廊道長度	350公尺
2	計畫綠廊道平均寬度	2.3公尺

(二)建置安全、具連結性之自行車觀光遊憩空間。

加強下營區綠色路網之串連,與既有綠廊道系統之串聯完成下營區生活 綠廊網絡建立,並以符合營建署規範設施為標準。

(三)增加與周邊歷史景點及社區之連結。

藉由公共空間之綠廊道系統的串連建構「以人為本綠色廊道」的動線, 為使用者提供舒適安全的步行與自行車騎乘空間,並促使相關景點及社區發 揮其機能性、增加景觀效果、提高安全性、保持自然性,藉由此次將現有設 施物做一整體性的整併。

(四)提升景觀美質與服務機能,增加社區居民在地認同。

本計畫利用現有綠廊道路線串聯、連接道路空間及創造連續綠廊,並以 植物綠美化增加周邊視覺景觀美質、提升綠覆率,逐步提升地方服務設施機 能亦提升居民在地認同。

九、永續經營管理維護策略

(一) 區公所整體風貌維護管理

原則由下營區公所維護管理,由公所年度編列經費逕行修復,必要時提報市府,由市府評估於經費許可情況下逕行小範圍修復。

(二) 里長及社區發展協會

日常維護將協調地方里長或相關社區發展協會等共同進行,必要時提報公所,由公所尋求專業技術公司處理。

(三)民間企業或非營利團體進行認養

以認養模式作為維護管理原則,接受公司行號與民眾的認養申請,認養 對象包括植栽、路燈等硬體設施,同時也接受結合企業公益形象整體行銷的 意象設計與清潔維護工作的申請。可以促進地方共同參與環境的維護管理工 作,同時可以增加業者與民眾的向心力,並減少公部門對地方維護管理費用 的支出比例。

表9-1 設施維護管理分配表

維護單位	說明
公部門定期 維護	指標導覽設施及相關硬體設備由公部門負責維護管理,定期進行檢修及 更換毀損之設施設備。
委託民間業 者維護管理	計畫區內公共造產之相關遊憩設施,可編列經費委託民間業者進行維護管理。
開放認養	觀光旅遊發展可促進地區觀光及產業發展,應鼓勵民眾、社區發展協會、在地工商團體以認養路段/區域方式,維護整體環境品質。

十、附錄(聯絡名冊)

單位	職稱	姓名	聯絡電話	電子郵件
下營區公所	課長	林建廷	06-6892104#181	stupiddogdog@mail.tainan.gov.tw
下營區公所	承辨	陳柏諭	06-6892104#164	sai6215@mail.tainan.gov.tw

下勢區橋鐵自行車道串聯建

萬元,提案卷建署申請中 下卷區閒置舊鐵道改善及綠色廊 建置工程(甲中至火燒珠段),工 事等を観 類類 ****

區絲綠車道仁里-大堆段建置 工程經費500萬元,預計提案城

18 19

中華民國 110 年8月24日 南議民政字第1100006640號

臺南市議會第3屆第5次定期會

類別 民政編號 20 提案 臺南市政府 中華民國110年7月13 單位 (客家事務委員會) 府客綜字第 1100842111 客家委員會核定補助本府「浪漫臺三線最南端客家主題步道-楠西區 家 古厝客家大伙房周邊環境改善及據點特色營造」經費新臺幣	3 日
塞 家 古厝客家大伙房周邊環境改善及據點特色營造」經費新臺幣	號
萬元(中央補助款 100 萬元,市府配合款 19 萬元),因未及納入 年度總預算為爭取時效,謹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,俾憑辦理後續相 作業事宜,俟 111年度總預算時辦理轉正,敬請審議。	119 110
一、依據客家委員會 110 年 6 月 16 日客會產字第 1100001069 函辦理。 二、本案符合「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」第 44 點第 4、6 款, 上級政府核定之補助款所使用之支出與配合上級或同級政府於 需要而核定必須分擔且須及時使用之支出。 三、本案相關說明: (一)複依據「各直轄市及縣(市)政府財力分級級次」本市則分級屬 第 3 級,按「客家委員會客庄創生環境營造計畫 助作業要點」第5 點第 1 項規定,該會對本府之補助比份 百分之八十四,本案按補助款 100 萬元比例換算,本府應 列百分之十六之配合款 19 萬元,總經費計 119 萬元整。 (二)爰本府提具「浪漫臺三線最南端客家主題步道-楠西區江家 曆客 家大伙房周邊環境改善及據點特色營造」計畫,經名 委員會核定 補助經費新臺幣 119 萬元(中央補助款 100 元,市府配合款 19 萬元),因未及納入本府 110 年度終 算,為爭取時效,謹請貴會同 意先行墊付。 四、本案業經本府 110 年 7 月 12 日第 499 次市政會議審議通過	短政 力補為編 古家萬預
辦 請貴會同意先行辦理墊付,俟 111 年度總預算時辦理轉正	o
審查	The state of the s
大會 照聯席審查意見同意墊付。 議	

檔號:保存年限:

客家委員會 函

地址:24220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

棟17樓

聯絡人:洪智偉

聯絡電話:02-8512-8561#561

傳真: 02-8995-6979

電子信箱: ha0403@mail. hakka. gov. tw

受文者:臺南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0年6月16日 發文字號:客會產字第1100001069號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 (

附件:如說明三 (A55000000A110000106900-1.odt、A55000000A110000106900-2.odt、

A55000000A110000106900-3.odt)

主旨:貴府申請本會補助「浪漫臺三線最南端客家主題步道-楠 西區江家古厝客家大伙房周邊環境改善及據點特色營造」 一案,核定結果如說明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本會「客庄創生環境營造計畫補助作業要點」暨「客 庄創生環境營造計畫督導評核要點」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提案經本會審查,核定結果為修正計畫後同意補助者,請依以下說明辦理:
 - (一)請依綜合審查意見修正或補充計畫書,並於文到2週內依前開作業要點規定格式,函送修正後計畫書(含審查意見修正情形對照表)3份及電子檔1份至本會,逾期未檢送者,本會得撤銷補助。
 - (二)計畫執行過程如有衍生廠商違約金、回收建材價金等收入,應於結案時依補助比例繳回,不得於結算金額中扣減。
 - (三)為落實計畫追蹤管制,請受補助機關於修正計畫書獲本







907

會同意後2週內,填具分月工作摘要及進度表,經貴府初審後,再轉送本會複審。另請於每月5日前至本會客家文化生活環境營造計畫資訊管理系統(http://life.hakka.gov.tw)填報執行進度考核表。

(四)補助計畫應適用「政府採購法」辦理採購,並視情形依 「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」及衛生福利部「優先採購身 心障礙福利團體或庇護工場生產物品及服務辦法」規 定,優先採購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或團體、庇護工場所生 產之物品及其提供之服務(規定之採購比例為5%)。

三、檢送核定結果彙整表及綜合意見彙整表各1份。

正本:臺南市政府

副本:臺南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、臺南市楠西區公所、旋之恆管理顧問有限公司

電20至1/86公6文 交換約6章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客家委員會 110年度客庄創生環境營造計畫 第1次提案(第2階段) 審查核定結果彙整表

編號	核定案名	申請單位	核定結果	補助項目	本會 核定額度 (萬元)
1	浪漫臺三線最南端客家主題 步道-楠西區江家古厝客家大 伙房周邊環境改善及據點特 色營造	+ + 1	修正計畫書後同意補助	規劃設計	100
	合計	10	0		